

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结果公告

(招标编号：HNKC-2024-018)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第一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 EPC 总承包：

中标人：甘肃城起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含联合体：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九州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中标价：详见附件

标段(包)[002]第二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全过程造价：

中标人：河南裕达永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246.2 万元

标段(包)[003]第三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监理：

中标人：河南天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374.2 万元

二、其他：

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结果公告

河南省开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通许县优粉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的委托，就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进行公开招标，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在通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开标和评标活动。定标委员会按照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在通许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通过票决法进行定标。现将本次中标结果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说明

- 1.1、项目名称：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
- 1.2、项目编号：HNKC-2024-018
- 1.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1.4、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 78498.06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62303.80 万元。
- 1.5、项目规模及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285578.03m，约为 428.36 亩建设内容包括红薯仓，加工车间，研发楼、餐厅及宿舍，锅炉房，配电室，自卸平台，接待室、值班室、门卫室、公卫建筑，简易库房，购置淀粉相关生产设备，并配套建设道路、硬化、给排水、电气、绿化等相关附属工程。
- 1.6、建设地点：通许县高新区通高线以北，滨河大道以西
- 1.7、计划工期：

第一标段：24 个月（含勘察工期 25 日历天、设计工期 60 日历天）

第二标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开始至项目终验）

第三标段：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1.8、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3 个标段

第一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 EPC 总承包

第二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全过程造价

第三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监理

2.9、质量要求：

第一标段：勘察、设计：质量符合规范、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招标人实际需要的要求；施工：工程建设质量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工程验收合格；无安全事故。

第二标段：符合国家、行业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第三标段：合格

2.10、招标范围：

第一标段：包括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含红线范围内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等全过程的管理及组织实施和招标文件包含的全部内容。

第二标段：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包括施工图预算的编制，实施阶段工程造价控制及竣工结算的审核等工作。

第三标段：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及服务。

2.11、招标控制总价：

第一标段（EPC）：

工程建设费：招标控制价为经审计部门审定的工程建设费的 100%

勘察、设计费：

勘察费：小写：934600.00 元（大写：玖拾叁万肆仟陆佰元整）

设计费：小写：1979400.00 元（大写：壹佰玖拾柒万玖仟肆佰元整）。

第二标段（造价）：大写：贰佰肆拾玖万贰仟贰佰元整 小写：2492200.00 元

第三标段（监理）：大写：叁佰柒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 小写：3779800.00 元

2.11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

2.1、第一标段：

2.1.1、资质要求：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联合体投标的，联

合体各方均需提供)；须同时具有①须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②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③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或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联合体投标的，①由联合体施工方提供；②由联合体设计方提供；③由联合体勘察方提供），联合体整体资质满足招标文件关于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2.1.2、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书；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经理可以为同一人（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经理承担的合同工程已完工或变更手续齐全以及其他符合规定的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可视为无在建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不予认可）；勘察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经理、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需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2.1.3、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投标人须提供须提供企业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新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企业，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提供，其他联合体成员不作要求）。

2.1.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2.1.4.1、投标人必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实体或由不同法人实体组成的联合体。

2.1.4.2、若以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以联合体参加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联合体成员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施工方；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本次招标活动的相关资料，投标保证金等费用缴纳、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均由牵头人签署；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牵头人须在开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中凭CA数字证书报名，联合体成员无需报名；

联合体数量不超过3家。

3.1.5、投标人近三年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对象（第一标段：企业、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经理、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

3.1.6、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3.1.7、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经理、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3.2、第二标段：

3.2.1、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需提供相关证书、劳务合同及2024年1月1日以来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3.2.3、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投标人须提供须提供企业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新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企业，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2.4、本项目第二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5、投标人近三年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对象（第二标段：企业、项目负责人）。

3.2.6、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3.2.7、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3.3、第三标段：

3.3.1、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3.2、投标人须具备房屋建筑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投标人拟派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3.3、拟任项目总监须具有相关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其他监理人员应具有职业资格证书。

3.3.4、社保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委托代理人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算起，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

3.3.5、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投标人须提供须提供企业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新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企业，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3.6、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3.3.7、本项目第三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1日09时30分

评标时间：2024年10月11日12时30分

定标时间：2024年10月22日14时30分

四、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1、评委组长：王宇宙

2、其他评委成员：赵振垒, 张素霞, 范庆丰, 周春华

五、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1、定标组长：范玉福

2、其他定标成员：孙魁 徐靖坤

六、核查信息

核查内容：定标委员会将对定标候选人进行定标核查。核查内容包括定标候选人资质证书、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证书及社保信息、企业信用信息、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经核查：

第一标段最终通过核查名单的有 5 家公司均通过定标核查，分别是：豪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正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河南道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肃城起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三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有 0 家公司未通过定标核查。

第二标段最终通过核查名单的有 9 家公司均通过定标核查，分别是：河南裕达永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河南天同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河南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中发祥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祥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恒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仁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卓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乾立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有 0 家公司未通过定标核查。

第三标段最终通过核查名单的有 8 家公司均通过定标核查，分别是：河南宏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中鼎景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河南天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兴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省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远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有 0 家公司未通过定标核查。

七、中标信息如下

定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定标原则和程序，在定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一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 EPC 总承包

中标人 甘肃城起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九州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中标价格 工程建安费费率：99.50 %

勘察费：790000.00 元

设计费：1800000.00 元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衡斌

证书名称及证号 注册建造师 甘 262192044545

勘察负责人 申光明

证书名称及证号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174100600

设计负责人 焦海娟

证书名称及证号 注册建筑师 20156100864

质量要求 勘察、设计：质量符合规范、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及招标人实际需要的要求；

施工：工程建设质量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工程验收合格；无安全事故。

计划工期 24 个月（含勘察工期 25 日历天、设计工期 60 日历天）

企业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工程勘察
专
业类（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甲级

二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全过程造价

中标人 河南裕达永信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大写：贰佰肆拾陆万贰仟元整

小写：2462000.00 元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徐美芹

证书名称 注册造价师

证号 建 [造]11044100011450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服务期限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开始至项目终验）

企业资质等级 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

三标段：通许县特色淀粉科技创新示范产业园监理

中标人 河南天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大写） 叁佰柒拾肆万贰仟元整

（小写）3742000.00 元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李平

证书名称 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号 41003409

质量控制目标 合格

监理服务期限 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企业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八、其他补充事项

提出质疑的渠道和方式：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规定，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质疑，

可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线上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质疑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若质疑人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质疑人可在规定时间内以线上形式向该项目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文件栏中有政府采购项目质疑、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通许县优粉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通许县行政路东段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6627558555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开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开封市通许县裕丰路3号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371-24990996

监督单位:通许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371-24868676

十、发布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通许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通许县优粉产业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通许县行政路东段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662755855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开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开封市通许县裕丰路3号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371-24990996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